

## 上海金易久大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任免基本情况

####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7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

聘任傅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聘任王志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聘任赵岩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以上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本次会议召开 5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傅钟主持。

####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该任命总经理傅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75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60.00%。

该任命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王志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该任命董事会秘书赵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

的 0.00%。

公司经查询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网站（www.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等政府机构网站所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环境保护、食品药品、产品质量领域严重失信者名单，以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 （三）任命/免职原因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成员与上一届一致。

## 二、 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 （一）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此次换届选举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任免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符合法定要求。

###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此次换届选举和聘任，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发展需要，上述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

##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金易久大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上海金易久大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0 月 27 日